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6)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Hanison Construction Holdings Limited（興勝創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梳士巴利道18號香港洲際酒店大堂樓層貴賓廳一柏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將予提呈作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經修訂）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謹此批准、追認及確認賦邁有限公司（作為賣方）、SPK MW Limited（作為買方）與Hanison Construction Holdings (BVI) Limited（作為賣方擔保人）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訂立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有條件出售熙悅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及熙悅有限公司結欠賦邁有限公司之貸款，更多詳情載述於將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四日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其標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經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其條款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出售事項」）及出售事項隨附的全部有關文件；及
- (b)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代表本公司作出一切附帶於、附屬於或有關出售事項的全部有關行為及事宜，並簽訂所有有關文件（倘須在文件上加蓋印章，則本公司任何兩名董事或本公司任何董事連同本公司秘書加蓋印章），並採取為履行並落實出售事項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或就此進行彼或彼等認為必須、適宜或權宜之有關步驟。」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王世濤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四日

附註：

- 一、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六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股東如欲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
- 二、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任何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三、倘屬聯名持有人，將接納排名優先之人士作出之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股東名冊上聯名持有人就聯名持股之排名次序釐定。
- 四、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有關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依願親自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被視為已撤銷。
- 五、股東特別大會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開始辦理登記。為確保大會能如期舉行，務請股東或其委任代表於會議舉行前至少15分鐘抵達辦理登記。
- 六、如香港天文台預告有可能會在舉行股東特別大會當日發出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信號或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信號於舉行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仍然懸掛，本公司會適時於本公司網站(www.hanison.com)及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發出公告，通知本公司股東就發出的信號而作出有關股東特別大會的安排。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非執行主席

查懋聲先生

非執行董事

查懋德先生

執行董事

王世濤先生（董事總經理）

戴世豪先生（總經理）

老啟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伯佐先生

劉子耀博士

孫大倫博士